# **南方科技大学货物采购**

**合 同 书**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人民币大写）：**

**签署地点：**

甲方（买方）： 南方科技大学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大学城学苑大道1088号

乙方（卖方）：

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就甲方向乙方购买 之事宜，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下列条款，以兹共同遵守执行。

**一、乙方向甲方出售的货物及货物价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型号** | **厂家、产地** | **数量** | **随机配件** | **单价（人民币，元）** | **总价（人民币，元）** |
| **1** |  |  |  |  |  |  |  |
| **本合同价款总额:（大写）人民币 （小写）¥** | | | | | | | |

甲、乙双方一致确认，上述本合同价款总额包含了本合同约定的全部货物（注：“本合同约定的全部货物”以下简称为“全部货物”）的价款、税费、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指导、培训、咨询、服务、保险、检测、由法定资质的检测部门出具合格证书、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以及技术和售后服务等所有有关费用及款项，甲方无须向乙方支付除上述本合同价款总额之外的任何费用及款项。

**二、本合同项下货物的交货程序及时间**

1、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内，乙方应将全部货物送达甲方指定交货地点 ，并且，将全部货物和该货物的说明书、保修卡、质量合格凭证等文件交付给甲方。如乙方没有在前述期限内将全部货物交付给甲方，则乙方属于迟延交货。乙方将本合同项下的货物送达甲方指定交货地点的运输过程中的一切费用、风险和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应至少在送货前提前 个工作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向甲方提供全部货物的交货计划（注:内容包括合同号、全部货物的名称、数量、重量和体积、交货时间、交货地点、运输安排）和安装单（注:包括但不限于安装仪器设备所要求的水、电、气等安装环境）。甲方应在收到前述交货计划和安装单后，通过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向乙方确认收到前述交货计划和安装单，并及时作好准备，办妥一切接货手续。

3、全部货物运抵甲方指定的上述交货地点之日起 日内，甲、乙双方的代表应共同开箱检验货物。全部货物经甲、乙双方的代表共同开箱检验并确认箱内货物没有短缺或短少或损伤后，才视为乙方将全部货物交付给甲方。如箱内货物发现短缺或短少或损伤，则乙方应于前述开箱检验日起 日内负责补足或修理或更换，与此相关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担；并且，只有在乙方补足或修理或更换完毕后，才视为乙方将全部货物交付给甲方。

4、如乙方迟延交货，则乙方须按本合同的约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乙方迟延交货超过 日；则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并且，甲方不用因前述解除本合同承担任何赔偿责任。如乙方迟延交货；则除前述约定外，甲方还有权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及法律法规的规定，追究乙方的其他违约责任。

**三、安装、调试、施工、培训与验收**

1、乙方应派遣技术人员在全部货物交付给甲方后 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货物的安装和调试工作，并就安装调试后的全部货物，对甲方人员进行使用、保养、维护的全面培训。乙方保证全部货物在安装调试后能够达到中国国家技术质量规范、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规范和本合同规定的性能指标。乙方及乙方人员安装和调试本合同项下货物发生的一切费用（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人员的劳务费、差旅费、食宿费）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如乙方人员在安装和调试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过程中非因甲方过错发生伤亡、工伤、疾病或事故或人身伤害，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在安装和调试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 在乙方安装和调试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过程中，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必要的配合。如安装和调试本合同项下货物需要施工，则乙方应负责完成该施工，该施工包含在本合同约定的安装和调试中，并且，施工完毕后，乙方应负责清理施工现场及施工垃圾。

3、乙方安装调试全部货物完毕，并且，经 个工作日试运行后；由甲方对安装调试完毕的全部货物进行第一次验收，将验收情况记录在《采购物品验收报告单》中。如第一次验收合格，则甲方将签署无保留意见的《采购物品验收报告单》。如第一次验收不合格，则该次验收不通过，乙方应当根据甲方的要求采取纠正缺陷的措施，然后，甲、乙双方协商第二次验收的时间。如果出现第一次验收不合格的情况，则乙方须按本合同的约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果第二次验收不合格，则甲方除有权根据本合同的约定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之外，甲方还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并且，甲方不用因前述解除合同承担任何赔偿责任。如验收不合格；则除前述约定外，甲方还有权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及法律法规的规定，追究乙方的其他违约责任。

4、甲方有在本合同项下货物制造过程中派员监造的权利,乙方有义务为甲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为避免歧义，前述派员监造是甲方的权利，不是甲方的义务。

**四、质量保证、保修**

1、乙方向甲方保证：全部货物是全新、完好无损且未使用过的，全部货物完全符合中国国家技术质量规范、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规范和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全部货物完全符合中国国家的环保要求。乙方向甲方保证，甲方不会因购买或使用全部货物中的任何物品而侵犯任何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或任何第三方的权利或权益。如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安装或配置了软件，则乙方向甲方保证相关软件均为合法的正版软件。如乙方的前述保证不真实或乙方违反了前述保证，则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

2、乙方向甲方保证，全部货物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

3、在本合同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如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检验，发现本合同项下的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本合同不符，或者，甲方发现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存在缺陷，该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则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收到甲方前述通知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免费上门维修或上门更换不符或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另外，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因前述不符或缺陷而遭受的损失。

4、如果乙方没有按照上述约定，在收到甲方的通知后 个工作日内维修或更换不符或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则甲方有权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由此导致的责任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5、对全部货物及其随机配件，乙方提供 年的质量保证期及保修期，该质量保证期及保修期自全部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乙方应在前述保修期内为全部货物及其随机配件提供免费维护和修理。在前述保修期内，如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出现损坏和故障，则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小时内赶到现场免费予以维修或调换并无条件免费提供所需的零部件。在前述保修期届满后，乙方应为全部货物及其随机配件提供终身维修。前述保修期届满后，如本合同项下的货物需要更换零部件；则乙方只收取零部件的成本费，不收人工服务费用。维修项目或维修部件或调换部分的保修期从维修完成或调换完成之日起顺延一年。在前述质量保证期内，如本合同项下货物出现质量问题或不足或故障或缺陷,则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者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所发生运费、维修人员交通差旅费等费用。另外，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因前述质量问题或不足或故障或缺陷而遭受的损失。

6、如乙方是本合同项下货物的生产厂家或生产厂家的授权代理商，则乙方应自己向甲方提供本合同约定的维修、保养、培训等相关服务。如乙方不是本合同项下货物的生产厂家或生产厂家的授权代理商，则乙方应安排本合同项下货物的生产厂家或生产厂家的授权代理商代理乙方向甲方提供本合同约定的维修、保养、培训等相关服务。

7、如甲方提出要求，则乙方同意给予甲方一年内免费搬迁已安装调试完毕的本合同项下货物一次、免费调试已安装调试完毕的本合同项下货物 次、 免费培训服务 次。

**五、货款的支付**

1、如全部货物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交付给甲方、安装调试完毕、试运行完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则甲方应在其对全部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 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本合同价款总额的 %，即人民币 元；剩余本合同价款总额的 %的尾款作为质保金，即人民币 元，自全部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满 个月后的 个工作日内，在乙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售后服务条款、质量保证条款、维修条款及保修条款的前提下，由甲方将前述作为质保金的尾款无息支付给乙方。

2、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 个工作日之前，向甲方开具符合中国国家财税规定及深圳市财税规定的与甲方将要付款的金额相等的发票给甲方。乙方迟延提供前述发票的，甲方有权相应顺延支付货款的时间且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3、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应支付货款的时间已超过当年财政资金支付的最终期限，从而造成甲方无法支付货款的，则甲方无法支付货款的后果由乙方承担,甲方无需为此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前述乙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原因导致的迟延交货、安装调试没有按时完毕、试运行没有按时完毕、甲方验收不合格。

4、乙方指定下列账户收取本合同价款，乙方不得撤销、变更下列收款账户。

户 名:

开户行：

银行帐号：

**六、违约****责任及合同解除**

1、在乙方将本合同项下的货物交付甲方后 日内，如乙方有违约行为，则甲方有权要求退货，乙方应接受甲方的退货。如甲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退货且甲方已支付部分或全部本合同价款，则乙方应将其已收到的本合同价款退还给甲方。乙方应承担因甲方退货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拆除费以及甲方为保护退回货物所支出的其它必要费用。

2、如出现迟延交货或验收不合格或乙方迟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的情况，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根据迟延交货的日数或验收不合格状态持续的日数或乙方迟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的日数，按照每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价款总额的千分之三计算。

3、如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任何约定，则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因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而遭受的一切损失。

4、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的任何约定，则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限期要求乙方纠正违约行为。如乙方没有在甲方书面通知的期限内纠正违约行为，则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并且，甲方不用为前述解除本合同承担赔偿责任。

**七、不可抗力**

1、如果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履行受阻，则履行本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不可抗力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八、保密条款**

1、乙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知悉或获得的甲方的没有公开的任何信息（注：该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资料、信息、计算机软件、专有技术、设计方案、技术秘密、知识产权、价格条款）均属于甲方的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乙方应对前述信息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承担保密义务。乙方不应向其他人员泄露前述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也不应向任何第三方转让、交换或泄漏前述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但是，乙方为履行本合同的需要，使用前述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不属于违反前述保密义务。

2、本合同项下的保密义务的期限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履行完毕后五年届满之日止。

**九、合同争议的解决**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均应提交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中国法院诉讼管辖。

**十、合同修改**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单方变更本合同。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本合同的补充。乙方不得将其在本合同中的权利或义务部分或全部的转让给第三方。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后立即生效。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为本合同的履行，甲、乙双方分别指定以下人员及电话分别为各自的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甲、乙双方分别指定本合同开头的地址为各自的邮寄送达地址：

甲方联系人： 电话：

乙方联系人： 电话：

3、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